

##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新投资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点击网络”）于2019年10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风网络”）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0月16日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9）第190178号审计报告中净资产为依据，通过定向增资引入不超过5名投资者，增资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

近日，巨风网络已收到新投资者李冰先生增资款100.00万元、张延先生增资款49.40万元、蔡华斌先生增资款49.40万元；收到原股东点击网络增资款112.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巨风网络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360.80万元，李冰持股27.72%、张延持股13.69%、蔡华斌持股13.69%、公司持股比例由100%变更为44.90%，本次增资后，公司将丧失对巨风网络的控制权，公司不再将巨风网络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

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根据《重组办法》第二条和第三十五条规定，相关判断指标计算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公司 2018 年末资产总额	181,165,614.30
公司 2018 年末归属母公司净资产额	127,263,846.59
项目	比例
巨风网络 2019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62,103,689.68
巨风网络 2019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额	-828,056.15
巨风网络 2019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公司 2018 年末资产总额	34.28%
巨风网络 2019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额 /公司 2018 年末归属母公司净资产额	0.65%

公司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4.28%；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0.65%。因此，本次子公司增资不满足《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所述的重大资产重组条件。

综上，根据《重组办法》第二条及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全资子公司增资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无需报其他政府部门审批。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冰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

2. 自然人

姓名：张延

住所：江西省抚州市\*\*\*

3. 自然人

姓名：蔡华斌

住所：福建省石狮市\*\*\*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对现有公司增资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增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点击网络、李冰先生、张延先生、蔡华斌先生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 2、增资情况说明

### (1)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年03月28日

法定代表人：胡阳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北大街62号109单元0213号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移动通信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对巨风网络进行增资扩股并引进李冰先生、张延先生、蔡华斌先生作为新增投资者，故公司未按原比例进行增资。

### (2) 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增资前股权结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00%
合计		<b>50.00</b>	<b>100.00%</b>

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2.00	44.90%
2	李冰	100.00	27.72%
3	张延	49.40	13.69%
4	蔡华斌	49.40	13.69%
合计		<b>360.80</b>	<b>100.00%</b>

## 四、定价情况

本次增资定价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9）第 190178 号审计报告中净资产为依据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各方同意，巨风网络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60.80 万元，由李冰先生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张延先生出资人民币 49.40 万元、蔡华斌先生出资人民币 49.40 万元，点击网络出资人民币 112.00 万元认购巨风网络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10.80 万元。增资完成后，李冰持股 27.72%、张延持股 13.69%、蔡华斌持股 13.69%、公司持股 44.90%。

##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巨风网络增资是基于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增强巨风网络的资金实力，进一步推动其业务的拓展，获得更多发展机遇。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巨风网络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不存在重大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投资协议书》

（三）《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9）第 190178 号审计报告》

（四）《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9）第 190012 号验资报告》

公告编号：2019-080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日